**监督索引号53042400232600901000**

华宁县畜牧兽医渔业中心2024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基本情况

三、重点工作概述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四、单位绩效自评情况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六、相关口径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负责畜牧业、渔业技术推广体系建设工作；负责种畜禽管理、畜禽遗传资源管理、良种繁育体系建设；负责畜牧标准化生产和畜禽养殖废弃物资资源化利用，畜牧业良种和配套技术试验、示范及推广；负责饲料及生鲜乳质量安全抽样和监测工作；负责种草养畜及饲草地项目技术指导；承担牧草种质资源保护及开发利用，饲草饲料和农副资源开发利用及生产技术推广等工作；负责渔业生产技术示范推广及服务，水生动物防疫检疫、水产品质量安全和鱼药鱼饲料质量监测工作；指导水产投入品使用、病害防控、水产种质资源保育等工作；指导畜禽养殖、渔业安全生产服务；负责动物疫病的预防、动物及动物产品的检疫工作；负责动物防疫、检疫技术指导和培训工作；负责实施动物疫病的监测、检测、诊断、流行病学调查、疫情报告以及其他预防、控制等技术工作；承担动物疫病净化、消灭的技术工作；承担检疫电子出证、兽药追溯、兽医卫生、动物疫情等信息化管理工作；配合兽药管理及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工作；完成县农业农村局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基本情况

（一）机构设置情况

我单位共设置0个内设机构。

我单位为基层预算单位，无下属单位。

（二）决算单位构成

我单位作为华宁县农业农村局的二级预算单位纳入2024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

（三）单位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我单位2024年末编制内实有人员22人。包括财政拨款开支经费的：公务员0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人员0人，事业管理人员和专业技术人员20人，机关和事业工人2人；经费自理人员0人。

我单位2024年末其他人员2人。包括财政拨款开支经费的人员2人；经费自理人员0人。

年末尚未移交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共计0人（离休0人，退休0人）。年末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20人（离休0人，退休20人）。年末学生0人。年末遗属1人。

车辆编制2辆，在编实有车辆2辆，超编0辆。

三、重点工作概述

1.加强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工作。开展2024年重大动物疫病强制免疫，落实动物疫病强制免疫“先打后补”政策；组织实施非洲猪瘟等重大动物疫病监测和流行病学调查，落实非洲猪瘟常态化防控措施；开展家畜布鲁氏菌病专项监测；创建种畜禽场净化场和非洲猪瘟无疫小区。

2.加强动物卫生监督工作。严格产地检疫，充分发挥基层区域动监所的职能，不断完善规范产地检疫工作；严格屠宰检疫，严格执行屠宰检疫申报与准宰制度、同步检验检疫制度，落实生猪屠宰“两项制度”，做好“瘦肉精”抽检和企业自检工作；推进养殖环节病死畜禽无害处理全链条信息化管理；做好生猪等活畜禽运输车辆备案工作。

3.加强畜牧业生产发展及畜禽粪污处理监督工作。做好畜禽养殖领域安全生产排查工作；完善2024年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资金兑付工作。

4.加强兽药、饲料、生鲜乳安全监管工作。对饲料及饲料添加剂经营场所开展饲料及饲料添加剂专项监督检查；规范生鲜乳生产及收购环节的质量安全管理，保障乳制品质量安全，未发生重大动物疫情及畜产品质量安全事故。

5.抓好渔业行政执法监管，做好渔业基础培训，开展水生野生动物保护宣传及专项执法检查，组织实施外来物种入侵调查。

6.认真完成上级布置的各种报表工作。

7.认真完成业务工作外的其他工作，抓好党风廉政建设、综治维稳、法治宣传教育、扫黑除恶等工作。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华宁县畜牧兽医渔业中心2024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华宁县畜牧兽医渔业中心2024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华宁县畜牧兽医渔业中心2024年度收入合计7,382,248.42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7,356,820.92元，占总收入的99.66%；无上级补助收入；无事业收入（含教育收费）；无经营收入；无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25,427.50元，占总收入的0.34%。

与上年相比，收入合计减少3,296,925.80元，下降30.87%。其中：财政拨款收入减少3,292,353.30元，下降30.92%；主要原因是：2024年项目收入减少（草原禁牧补助等项目收入减少）；其他收入减少4,572.50元，下降15.24%。主要原因是：2024年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办公经费收入减少。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华宁县畜牧兽医渔业中心2024年度支出合计7,382,975.81元。其中：基本支出3,505,523.74元，占总支出的47.48％；项目支出3,877,452.07元，占总支出的52.52％；无上缴上级支出；无经营支出；无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与上年相比，支出合计减少3,295,398.41元，下降30.86%。其中：基本支出增加694,767.52元，增长24.72%；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原水产站人员调入。项目支出减少3,990,165.93元，下降50.72%；主要原因是：2024年项目支出减少（草原禁牧补助等项目支出减少）。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4年度用于保障华宁县畜牧兽医渔业中心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3,505,523.74元。其中：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3,451,139.31元，占基本支出的98.45％；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54,384.43元，占基本支出的1.55％。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4年度用于保障华宁县畜牧兽医渔业中心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3,877,452.07元。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支出0.00元。

玉财农〔2022〕113号2022年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项目经费2,400,121.78元，主要用于2022年一卡通草原补奖。

玉财金〔2023〕96号2024年中央财政农业保险保费项目经费466,677.72元，主要用于支付2022年育肥猪保险。

玉财金〔2023〕97号2024年省级财政农业保险保费补贴项目经费130,454.40元，主要用于支付2022年育肥猪保险。

玉财农〔2022〕120号生猪屠宰监管及屠宰环节无害化处理补助项目经费82,368.00元，主要用于支付2022年屠宰环节无害化处理经费。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华宁县畜牧兽医渔业中心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7,356,820.92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9.65%。与上年相比减3,292,353.30元，下降30.92%,完成年初预算的194.24%。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分功能分类科目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2.外交（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3.国防（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4.公共安全（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5.教育（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6.科学技术（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524,569.96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7.13%,完成年初预算的80.03%。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基本养老金缴费349,343.36元；死亡抚恤金支175,226.60元。造成预决算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1至12月退休人员生活补助尚未拨付。

9.卫生健康（类）支出337,185.25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4.58%,完成年初预算的99.68%。主要用于职工医疗保险缴费支出337,185.25元；造成预决算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10至12月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公务员医疗补助尚未拨付。

10.节能环保（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11.城乡社区（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12.农林水（类）支出6,177,904.71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83.98%,完成年初预算的249.48%。主要用于农业生态资源保护补助（2022年一卡通草原补奖）2,400,121.78元；病虫害控制22,600.00元；农产品质量安全82,368.00元；稳定农民收入补贴515,000.00元；农业保险保费补贴655,980.80元；事业运行（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2,501,834.13元；造成预决算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拨付了县级以上的专款。

13.交通运输（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14.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15.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16.金融（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17.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19.住房保障（类）支出317,161.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4.31%,完成年初预算的99.88%。主要用于单位职工住房公积金缴纳支出317,161.00元；造成预决算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部分月份公积金尚未拨付。

20.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2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2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23.其他（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24.债务还本（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25.债务付息（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26.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1.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15,200.00元，决算为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0%；支出决算较上年减少2,899.00元，下降100.00%。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年初预算为0.00元，决算为0.00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年初预算为0.00元，决算为0.00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为0.00元，决算为0.00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为15,200.00元，决算为0.00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0.00%，完成年初预算的0.00%。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较上年：上年无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较上年：上年无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较上年：上年无此项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较上年减少2,899.00元，下降100.00%；具体是国内接待费支出决算0.00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决算0.00元），较上年减少2,899.00元，下降100.00%；国（境）外接待费支出决算0.00元，上年无此项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15,200.00元，支出决算为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0%，支出决算较上年减少2,899.00元，下降10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年初预算为0.00元，决算为0.00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年初预算为0.00元，决算为0.00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为0.00元，决算为0.00元；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为15,200.00元，决算为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0%。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没有报销接待费。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减少0.00元，上年无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减少0.00元，上年无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减少0.00元，上年无此项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2,899.00元，下降100.00%，具体是国内接待费支出决算0.00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决算0.00元），较上年增减少2,899.00元，下降100.00%；国（境）外接待费支出决算0.00元，较上年减少0.00元，上年无此项支出。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没有报销接待费。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实物量的具体情况：

1.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购置车辆0辆。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3.安排国内公务接待0批次（其中：外事接待0批次），接待人次0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0人）。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0批次，接待人次0人。

（三）需要说明的事项

不存在需要说明的事项。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华宁县畜牧兽医渔业中心2024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00元，比上年减少0.00元，下降0.00%，与上年对比无变化，主要原因是华宁县畜牧兽医渔业中心为其他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4年末，华宁县畜牧兽医渔业中心资产总额987,314.33元，其中，流动资产77,209.24元，固定资产910,105.09元（净值），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0.00元，在建工程0.00元，无形资产0.00元（净值），其他资产0.00元（净值）（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减少219,154.64元，其中固定资产减少184,278.62元。处置房屋建筑物0.00平方米，账面原值0.00元；处置车辆0辆，账面原值0.00元；报废报损资产0项，账面原值0.00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0.00元；出租房屋0.00平方米，账面原值0.00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0.00元。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详见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年度，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00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00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元。

四、单位绩效自评情况

单位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无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本文中公开的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相关数据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相关经费，不含非财政拨款部分。

（四）本文所称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决算数是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或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部门决算：各部门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其履行职能情况编制，反映部门和单位所有预算收支和结余执行结果及绩效等情况的综合性年度报告，是改进部门预算执行以及编制后续年度部门预算的参考和依据。

**监督索引号53042400232600901111**